

## **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贵广网络”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- 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是否可能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：否。

#### **一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**

##### **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**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-108,424.70 万元，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145,147.67 万元。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-106,391.65 万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-140,933.04 万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，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，综合考虑行业现状、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稳步推动后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# **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**

因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数，故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

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二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，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10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核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一致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如下：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公司利润分配的实际情况拟定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、规范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